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一)基金投资目标
(二)投资范围
(三)投资策略
(四)业绩比较基准
(五)风险收益特征
(六)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七)基金销售机构
(八)基金申购与赎回
(九)基金转换
(十)基金定投
(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十二)基金估值
(十三)基金费用
(十四)基金税收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Table with 3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Includes details for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

基金管理人: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盘股及创业板股票)等。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结合宏观经济和基本面,从宏观、中观等多个层面,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等因素。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总值)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费: 0.50%
基金托管费: 0.15%

基金申购与赎回: 申购费率: 0.60%
赎回费率: 0.50%

基金转换: 本基金支持基金之间的转换,投资者可根据自身投资需求,申请将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基金估值: 本基金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其他应披露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一)基金投资目标
(二)投资范围
(三)投资策略
(四)业绩比较基准
(五)风险收益特征
(六)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七)基金销售机构
(八)基金申购与赎回
(九)基金转换
(十)基金定投
(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十二)基金估值
(十三)基金费用
(十四)基金税收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Table with 3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Includes details for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份额).

基金管理人: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盘股及创业板股票)等。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结合宏观经济和基本面,从宏观、中观等多个层面,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等因素。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总值)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费: 0.50%
基金托管费: 0.15%

基金申购与赎回: 申购费率: 0.60%
赎回费率: 0.50%

基金转换: 本基金支持基金之间的转换,投资者可根据自身投资需求,申请将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基金估值: 本基金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其他应披露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关于增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成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Lists 10 funds available for distribution and conversion.

基金管理人: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盘股及创业板股票)等。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结合宏观经济和基本面,从宏观、中观等多个层面,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等因素。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总值)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费: 0.50%
基金托管费: 0.15%

基金申购与赎回: 申购费率: 0.60%
赎回费率: 0.50%

基金转换: 本基金支持基金之间的转换,投资者可根据自身投资需求,申请将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基金估值: 本基金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其他应披露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日月度实际不存在对应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 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5. 自 2023 年 5 月 27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永兴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6. 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7. 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8. 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9. 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0. 自 2023 年 2 月 1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1. 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2. 自 2023 年 2 月 1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3. 自 2023 年 2 月 1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混合型基金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4. 后续产品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因基金经理变更,特此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Lists 2 funds and their respective managers.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盘股及创业板股票)等。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结合宏观经济和基本面,从宏观、中观等多个层面,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等因素。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总值)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费: 0.50%
基金托管费: 0.15%

基金申购与赎回: 申购费率: 0.60%
赎回费率: 0.50%

基金转换: 本基金支持基金之间的转换,投资者可根据自身投资需求,申请将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基金估值: 本基金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其他应披露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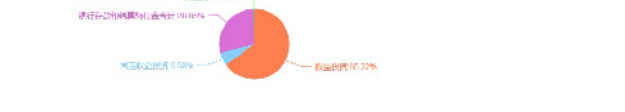


图 1: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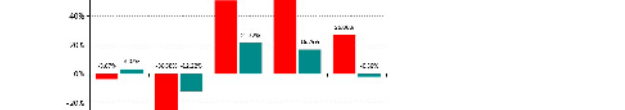


图 2: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对比图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对比图,按自然年度进行折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一)基金基本情况
(二)基金募集情况
(三)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四)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五)基金销售机构
(六)基金申购与赎回
(七)基金转换
(八)基金定投
(九)基金收益分配
(十)基金估值
(十一)基金费用
(十二)基金税收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Includes details for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创金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创金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盘股及创业板股票)等。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结合宏观经济和基本面,从宏观、中观等多个层面,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等因素。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总值)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创金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创金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创金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1.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2.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3.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4.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5.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6.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7.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为 44%。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关于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

1.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2.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3.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4.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5.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6.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1.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2.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3.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4.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5.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6.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创金信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关于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1.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2.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1.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2.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3.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4.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5.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

6.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的,从事任何不正当的关联交易。